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采购单位(甲方)：岑溪市文物管理所
供货商(乙方)：岑溪市拓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拓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的框架协议 岑溪市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拓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， 岑溪市 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，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标的

序号	商品名称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金额
1	防盗锁	1	把	45.00	45.00
2	400怡宝水	3	件	35.00	105.00
3	南孚 碱性7号 电池	5	粒	2.50	12.50
4	航空杯	5	条	3.80	19.00
5	维达V4669立体美有芯卷卫卷 12卷/提 6提/件	1	件	156.00	156.00
6	维达2889抽纸120抽/包/8包*6提/箱	1	提	30.00	30.00
7	5米卷尺	1	条	9.00	9.00
8	30*48垃圾袋胶袋10斤装（黑）	20	扎	3.50	70.00
9	镂空垃圾箩	4	个	8.00	32.00
10	怡宝555ml1*24	1	件	48.00	48.00
11	洗洁精白猫500g	1	瓶	8.00	8.00
12	拉芳 多姿润肤洗手液500g/瓶（珍珠）	4	瓶	9.50	38.00
13	联塑手提式干粉灭火器4KG	3	只	89.00	267.00
14	得力3191会议记录本	3	本	19.50	58.50
15	“欧老师” 岑溪本地 碧螺春茶叶500g/袋	10	袋	65.00	650.00
16	60公分加厚尘拖	2	个	58.50	117.00
17	“欧老师” 红茶	1	包	50.00	50.00
18	金龙鱼纯正花生油 5L	1	瓶	119.00	119.00

19	金元宝优选莲花香米10KG	1	包	63.00	63.00
20	淮山面1.75kg/箱	1	箱	22.00	22.00
21	汰渍洗衣粉净白去渍无磷型2.55千克（4包/件）	1	包	25.90	25.90
22	白猫1.008kg冷水洗衣粉（1*6包）	1	包	12.00	12.00
23	白猫冷水速洁洗衣粉2.15kg1*4（7673）	1	包	24.00	24.00
24	LED灯管支架-90cm	8	套	38.00	304.00
25	得力6600ES中性笔（黑色）12支/盒	2	盒	12.00	24.00
26	金灶T-218电热水壶	1	台	168.00	168.00
27	维达V2239超韧系列抽取式面巾 6包/提 8提/箱	3	提	20.00	60.00
28	清风 卷纸原木纯品金装 4层/160g/卷*10卷/条	5	条	26.00	130.00
29	金灶A-09	1	套	72.00	72.00
30	华杰HT800 纸板文件盒2.5寸 68mm带夹 20个/箱（蓝）	1	个	29.00	29.00
31	纸杯	6	包	6.00	36.00
32	得力6824小双头记号笔（黑）单支	2	支	1.50	3.00
33	得力9082百事贴	1	包	3.00	3.00
34	晨光32K办公软抄38页XPY3S382	3	本	2.50	7.50
35	六神驱蚊花露水180ml（喷）	1	瓶	25.00	25.00
36	26*38自封袋	150	个	0.50	75.00
37	草帽	7	顶	13.00	91.00
38	防晒衣	4	件	39.90	159.60
39	晨光按动中性笔K-35黑 12支/盒	1	盒	36.00	36.00
40	尚鹏优品毛巾M3133	4	条	10.00	40.00
41	淮山面1.5kg	2	件	22.00	44.00
42	晨光弯头胶水97034	1	支	2.50	2.50
43	旺旺仙贝52g	2	包	9.90	19.80

44	旺旺雪饼84g	3	包	10.50	31.50
45	沙琪玛	2	包	20.90	41.80
46	石埠牛奶250ML15瓶/件	1	件	55.00	55.00
47	达利园面包200克	1	包	10.80	10.80
合同总价(元)		3449.40			
合同总价(大写)		叁仟肆佰肆拾玖元肆角整			

注: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二、货款结算

- 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,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(或申请支付)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,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,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,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(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),将货款支付给乙方;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,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- 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- 3、甲方付款前,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,甲方未收到发票的,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,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4、

三、履约保证金(如有)

- 1、本合同签订后 / 个工作日内,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%的履约保证金,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- 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,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,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,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(如有)自 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 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3、/

四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- 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,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,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- 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,包括但不限于: 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(如有)。
- 3、交货期: 10个工作日
- 4、交货方式: 送货上门
- 5、收货人: 吴詮昌 联系方式: 15077406985
- 6、收货地址: 岑溪市体育中心三楼

五、安装与验收

- 1、安装调试(如有):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,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,采取安全保障措施,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,均由乙方承担。
- 2、验收标准:详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-岑溪市拓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岑溪市 电子卖场(网上超市)项目协议书》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;
- 3、到货验收: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,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- 4、最终验收(如有):安装调测完毕后,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,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- 5、

六、保修与售后服务

4、

甲方(公章) 岑溪市文物管理所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(签字):

地址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

乙方(公章): 岑溪市拓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(签字):

地址:

电话: 0774-8235959

开户银行: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支行

账号: 660300078055100020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